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郑州市路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权转让概述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畅科技”或“公司”）于2018年11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12月07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人民币41,544.73万元将公司持有郑州市路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路畅电子”）100%的股权转让给河南龙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成集团”）。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2018年11月22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7）；于2018年12月28日披露的《关于郑州市路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8）。

二、股权转让的进展情况

针对本次股权转让，公司与龙成集团于2018年11月21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该交易的结算方式为：龙成集团应于2018年12月31日前将转让价格30%的股权转让款，共计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肆佰陆拾叁万肆仟贰佰元整（¥12463.42万元）以银行转帐方式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2019年3月31

日前将转让价格 22%的股权转让款，共计人民币（大写）玖仟壹佰叁拾玖万捌仟肆佰元整（¥9139.84 万元）以银行转帐方式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其余转让款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内结清。

龙成集团已按照约定支付了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3 月 31 日应支付的股权转让款，截至本公告之日，已经向公司累计支付了 27,915.72 万元，支付比例达到了总转让款的 67.19%，龙成集团尚余 13,629.01 万元因其 2019 年年底资金周转和 2020 年初疫情等原因，未能及时支付给公司。

公司一直与龙成集团在积极协商尽快收回该股权转让款，考虑到前期龙成集团已向公司支付的股权转让款达到了 67.19%及其目前受疫情影响的实际情况，经龙成集团与公司双方多次协商，龙成集团已向公司出具了《关于股权转让款的付款承诺书》，具体承诺内容：承诺 2020 年 6-8 月每月向我司支付 2,500 万元，余款 6,129.01 万元在 2020 年 9 月 30 日前全部付清。

三、履行的程序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1、履行的程序：

(1) 2020年5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2019 年度股东大会部分提案的议案》，取消的具体提案为：《关于审议公司与河南龙成集团就支付郑州路畅电子股权转让款签订补充协议的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公司2020年05月13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19年度股东大会取消部分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编号：2020-042）。

(2) 该付款承诺事宜公司已于2020年5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龙成集团〈关于股权转让款的付款承诺书〉的议案》，关联董事朱君冰女士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已发出审议该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详细内容参见公司2020年05月13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43）。

2、对公司的影响

龙成集团延期支付股权转让尾款，影响信用减值损失1363万，影响公司2019年净利润1363万元。

四、备案文件

- 1、龙成集团出具的《关于股权转让款的付款承诺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二日